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524

证券简称：光正集团

公告编号：2016-065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收到公司持续督导机构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券”）《关于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更换保荐代表人的通知》。

广州证券作为公司 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为张昱先生和汤毅鹏先生，持续督导期为 2013 年 4 月 25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因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广州证券仍对剩余募集资金使用履行专项持续督导责任。

广州证券原指派的保荐代表人之一汤毅鹏先生因工作变动不能继续履行相应职责，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广州证券现委派保荐代表人梁斌圣先生接替汤毅鹏先生对尚未完结的持续督导工作履行相应职责。持续督导期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剩余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之日止。

附：保荐代表人梁斌圣先生简历：

梁彬圣，保荐代表人，8 年证券从业经历，主持了中国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江苏银行首次发行上市等项目。

特此公告。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